

# 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华师干字〔2024〕1号



## 关于陈雄辉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处、各单位：

经学校党委研究，决定：

陈雄辉同志任正处职巡察员，免去其经济与管理学院党委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林创家同志任正处职巡察员，免去其党委组织部正处级组织员职务；

石丽红同志任正处职巡察员，免去其原离退休教工党委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申云同同志任正处职巡察员，免去其职业教育学院党总支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李建国同志任离退休教工党委委员、书记，离退休工作处处

长，免去其原城市文化学院党总支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徐乐雄同志任离退休教工党委正处级组织员，免去其校医院直属党支部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龙君同志任离退休教工党委正处级组织员，免去其原机关党委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钟民同志不再担任原离退休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张学波同志任本科生院院长兼招生办公室主任；

熊建文同志不再担任原教务处处长职务；

水玲玲同志任研究生院院长；

张宏宝同志任科学研究院院长兼校学术委员会秘书处主任，免去其原社科处处长、人文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常务副院长职务；

张卫同志任人文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常务副院长，免去其原党委研究生工作部部长、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蔡晓平同志任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处长，免去其原招生考试处处长职务；

骆立骞同志任后勤党委委员、书记，后勤管理处处长，免去其佛山校区管理委员会原常务副主任职务；

赵灵智同志任佛山校区管理委员会主任，免去其原科技处处长、军工科研管理办公室主任、军工保密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赵淦森同志任网络信息中心主任，免去其图书馆馆长职务；

张锦庭同志兼任华南师范大学教育集团主任；

胡悒萍同志任校医院直属党支部书记，免去其校医院院长职务；

卓雄辉同志任广东华南师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、书记，免去其教育科学学院党委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李新强同志任生命科学学院党委委员、书记，免去其国际商学院党总支副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蓝其强同志任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委员、书记，免去其原后勤管理处处长，后勤党委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邓毅同志任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正处级组织员，免去其继续教育学院院长、校自考办主任职务；

杨晓生同志不再担任法学院党委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沈强旺同志任华南先进光电子研究院党委委员、书记，免去其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处长职务；

曾碧卿同志任阿伯丁数据科学与人工智能学院院长，免去其软件学院院长职务；

蒋运承同志兼任软件学院院长；

吴剑丽同志不再兼任阿伯丁数据科学与人工智能学院执行院长职务；

曾胜昌同志任职业教育学院党总支委员、书记，免去其体育科学学院党委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周新兰同志任党委巡察办公室副主任，免去其纪检监察室副

主任职务；

黄平江同志任纪检监察室副主任，免去其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党委副书记、委员，纪委书记职务；

安宁同志任副处级巡察员，免去其原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副部长、研究生院副院长职务；

梁瑜君同志任副处级巡察员，免去其后勤管理处副处长职务；

何建辉同志任副处级巡察员，免去其原党委保卫工作部副部长、保卫处副处长职务；

王松堂同志任离退休教工党委委员、副书记，纪委书记，离退休工作处副处长，免去其原机关党委副书记、委员，纪委书记职务；

李英同志任审计处副处长，免去其财务处副处长职务；

陈海静同志任校工会副主席，免去其原保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彭雪涛同志任网络信息中心副主任，免去其原信息化建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徐能源同志任档案馆（校史文博馆）副馆长，免去其原党委宣传部、统战部副部长职务；

李卫东同志任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党委委员、副书记，纪委书记，免去其原党委学生工作部副部长、学生工作处副处长职务；

吴坚同志不再兼任东南亚中文教师教育学院院长职务；  
金檀同志兼任东南亚中文教师教育学院院长；  
杨中民同志不再兼任工学部部长职务；  
李凯同志不再担任工学部副部长职务。

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24年1月5日

---

华南师范大学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

2024年1月5日印发

责任校对：陈伟忠 许旖旎